

宏傑 MANIVEST

本期提要:

專題提要:

- 英屬維京島(BVI)反洗錢法出台
「便捷註冊」、「私隱保密」將成絕響
- 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
- 港府實行葡萄酒零關稅、酒類牌照/許可證將撤銷
- 宏傑集團聯誼新知舊雨 共享 Riedel Room 酒會

英屬維京島(BVI)反洗錢法出台 「便捷註冊」、「私隱保密」將成絕響

2008 年 2 月 20 日，BVI 金融服務業監察委員會重磅出擊，一舉通過《2008 年關於反洗錢與打擊恐怖分子融資的實施規程》（Anti-Money Laundering and Terrorist Financing Code of Practice, 2008，簡稱“規程”）和《2008 年反洗錢法實施細則》（Anti-Money Laundering Regulations, 2008，簡稱“細則”）兩部法令，此舉大大增強了當地政府對 BVI 金融環境之監管力度，使註冊 BVI 離岸公司的難度隨之增加。

新頒布的反洗錢法，規定了任何有意於 BVI 註冊離岸公司的申請人及最終受益人都 **必須** 提供以下的原文件，並確保文件的可靠性，當中包括：

1. 附有申請人和最終受益人照片的護照或其他 相關身份證明核證副本；
2. 用以證明當地地址如銀行賬目，水、電、煤費單核證副本。

不僅如此，新反洗錢法還規定註冊 BVI 公司需由具有資質之銀行、會計師、律師等專業機構或人士提供一份認證函，以此確保所披露資訊的真實性和可信性。

由此可見，**欲成立 BVI 公司，要考慮股東及董事的資料是否仍存在昔日的高度隱密；另一方面，若想獲取具**

備資質的銀行、會計師或律師的認證信，必定增加了註冊 BVI 公司時程序上的繁複程度，亦提高了註冊成本。

2008 年，BVI 群島上新反洗錢法甫一出臺，在三月中旬，有客戶向宏傑集團諮詢，表示其原本打算到 BVI 設立離岸公司，目的是實現其公司架構變更和稅務籌劃。但是，新的反洗錢法，對資訊披露程度的要求加大，而客戶卻要求保證股東及董事資訊之私隱性，故此諮詢宏傑其是否應該繼續謀劃於 BVI 註冊離岸公司。

憑藉宏傑致力於境外業務之專業深厚見解，我們提供給客戶一些有力而合理之規劃及意見：

近年來 BVI 公司法律變更頻繁，國際聲譽下降已是不爭之事實，而此次新反洗錢法對申請人及最終受益人要求更為嚴謹，必須要提供可信之護照、身份證明、銀行賬目及水、電、煤費單等副本，務求做到 KYC(Know Your Client)的**強制性要求**，相對降低了註冊 BVI 公司的保密性及便捷性。謹此，宏傑提出的建議及提點如下：

1. 對於欲能全面保障股東及董事資訊隱私之客戶，不妨考慮註冊其他更具競爭力、法律上更為合適之離岸金融公司，譬如開曼公司及塞舌耳公司都是不錯的選擇。
2.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新稅法下，即便是於 BVI 設立離岸公司，倘若其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便屬於居民企業須承擔 25% 之新稅率及 10% 的預扣稅，在中國進行返程投資時遠不能達到合理籌劃稅務之預期目的。
3. 客戶可以考慮使用代名股東及代名董事的信託服務，以此來確保股東及董事資訊之私隱性。

鑒於我司上述專業的解釋，客戶結合自身的發展計劃最終接受了我司的建議，放棄註冊 BVI 公司轉而選擇在法制穩定健全、稅制精簡優惠且與中國協定預扣稅稅率僅為 5% 的香港開設離岸公司，以更好地實現其稅務籌劃、長期投資規劃、資訊相對保密之目的。

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

最近，某從事大型網路線上遊戲之臺灣客戶向宏傑諮詢，表示其擬準備在中國大陸投資成立網路遊戲公司，但該客戶不知網路遊戲公司是否屬於高新技術企業，以及該類企業可否享受高新技術企業之稅收優惠。

鑒於宏傑集團對中國市場政策法規有密切關注和瞭解，我們基於國家科技部、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4月14日聯合印發最新的《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及其附件《國家重點支援的高新技術領域》，在第一時間，為客戶解析此最新法例並作出如下解答：

一、《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核心內容之剖析：

由於新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例規定，高新技術企業可以享受15%的優惠稅率，而且設立在海南、廈門、深圳、珠海、汕頭五個特區和上海浦東新區的高新技術企業，還可享受“兩免三減半”（兩年免稅，三年減半徵稅）的優惠。所以，此次出臺的《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對高新技術企業進行了準確、明晰的界定，即本辦法所稱的高新技術企業是指：在《國家重點支援的高新技術領域》（見附件）內，持續進行研究開發與技術成果轉化，形成企業核心自主知識產權，並以此為基礎開展經營活動，在中國境內（不包括港、澳、臺地區）註冊一年以上的居民企業。

不僅如此，《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還強調，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必須同時滿足以下主要條件：

（一）在中國境內（不含港、澳、臺地區）註冊的企業，近三年內通過自主研發、受讓、受贈、並購等方式，或通過5年以上的獨佔許可方式，對其主要產品（服務）的核心技術擁有自主知識產權；

（二）產品（服務）屬於《國家重點支援的高新技術領域》規定的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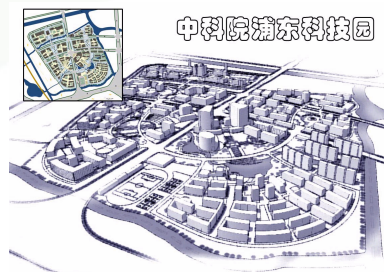
（三）具有大學專科以上學歷的科技人員占企業當年職工總數的30%以上，其中研發人員占企業當年職工總數的10%以上；

（四）企業在中國境內發生的研究開發費用總額占全部研究開發費用總額的比例不低於60%；

（五）高新技術產品（服務）收入占企業當年總收入的60%以上；……

針對上述《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對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資質、申報條件之規定，條分縷析該規定及相關法例，宏傑特意提醒您注意：高新技術企業申請之主體為“居民企業”，這和新企業所得稅法的納稅主體有著高度的一致性。此即意味著凡是在中國境內設立之外國企業分公司及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之返程投資公司亦都在可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之範疇內，它們都依法享有申請高新技術企業以享有稅收優惠之權利。

二、針對客戶需求提供專業投資意見：



基於上述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的條件及《國家重點支援的高新技術領域》並針對該臺灣客戶的服務類型，我司銳意

幫助該臺灣客戶於最短時間內作出正確的投資決策：

（一）不建議客戶直接使用台資身份，而是以香港公司為控股公司，然後以新成立之香港公司名義在中國成立網路遊戲之外商投資企業。這樣一來，臺灣客戶即可享受到公司成立審批手續便捷之好處，將來更能享受到5%預提稅的稅收優惠。

（二）根據《國家重點支援的高新技術領域》之規定，“虛擬現實（包括遊戲類）的軟體發展環境與工具技術”屬於“電子資訊技術”的“支撐軟體”，網路遊戲屬於國家重點支援的高新技術領域，可以根據認定條件申請高新技術企業以享受優惠之稅收。宏傑專才建議客戶於上海張

江高科技園區設立 WOFE，以便全面、充分享受當地稅收及福利政策之優惠。

客戶欣然同意我司準確之專業建議，隨即打消了投資中國大陸不能享受高新技術企業稅收優惠之顧慮。目前，該客戶正積極籌劃合理的公司架構以進軍中國大陸網路遊戲市場，實現其業務拓展和稅務籌畫之最優績效。

鑒於中國新稅法“兩稅合一”之衝擊及相關高新技術企業優惠政策之利好會在公司架構、市場操作模式乃至全球稅務方面給企業帶來不同程度的影響，宏傑集團及時將《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告知於您及您的客戶，並為您解讀政策法例之精義，以期為您的企業發展提供最及時、最具價值之政策、資訊。若您有興趣或想作進一步的瞭解，請隨時與我司取得聯繫。

港府實行葡萄酒零關稅、酒類牌照/許可證將撤銷

香港政府於 4 月 25 日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刊登了調低葡萄酒稅率的法例修訂，建議修訂《應課稅品條例》，**葡萄酒稅率由百分之四十減至零；啤酒（和其他酒精濃度低於百分之三十的酒類飲品）的稅率亦由百分之二十減至零。**目前，香港的葡萄酒貿易已進入一個毋須繳稅、毋須申請牌照的新時期。**葡萄酒商/公司之在港經營貿易不僅可以享有零稅率，還毋須為進口或出口、製造、貯存或搬運葡萄酒而申請任何牌照或許可證。**

香港政府此舉將葡萄酒（及其他酒類飲品）之應課稅率調低至零，並著力撤銷牌照申請，旨在通過最大程度之稅收優惠和最便捷之進出口程式來推進香港紅酒貿易，以將香港打造成世界第三大紅酒中心。據港府新聞公報透露，自調低稅率起計，葡萄酒的進口量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百分之七八十，市場對減免酒稅之初步反應強烈。4 月 24 日，香港深水灣之紅酒拍賣會上首拍成交總

額（含傭金）即高達 1150 萬港元，其紅酒市場之於全球酒類營商人士之吸引力而不言而喻。

針對香港公司酒類貿易之關鍵提點

鑒於香港政府實行葡萄酒零稅率，香港紅酒市場之巨大商業契機立現，一批商業人士/商業公司已經應時而動，積極籌劃以圖先行一步抓住此營商良機，最大程度地分享香港紅酒中心構建之利益。

宏傑集團獲悉此最新法例後，馬上主動與我司之從事酒類相關業務的客戶聯繫，第一時間將此有效資訊告知客戶並銳意幫助客戶尋求最佳之投資機會，以獲取最大商業利益。根據香港最新酒稅及其牌照/許可證的規定，宏傑集團之關鍵提點如下：

1. 香港實行零稅率酒類貨品有清晰之界定：
 - a) 葡萄酒（例如：紅白餐酒、香檳、雪利酒等）；
 - b) 在攝氏 20 度的溫度下量度所得酒精濃度，以量計不多於 30% 的酒類（葡萄酒除外），（例如：啤酒、蘋果酒、梨酒等）。
2. 如欲在 6 月 27 日前以單一次商業付運形式進口做商業用途，且貨品價值為 5,000 元或以上仍需向香港海關申領牌照/許可證。
3. 進軍香港酒類市場之最佳進入時機是等待 2008 年 6 月 27 日《應課稅品條例》之修訂完畢。如此一來，進入市場之企業便既可坐享零稅率之稅收優惠，又能免去向海關申領牌照/許可證之相關程式，可謂適逢其時，恰到好處。

若您及您的客戶對開設香港公司從事酒類貿易活動感興趣並欲作進一步的瞭解，請直接聯繫我司，宏傑集團將憑藉大中華區 21 年之專業品質，為您提供最具價值之稅務籌畫、企業架構變更及商務資訊，以為您的企業發展保駕護航。

宏傑集團聯誼新知舊雨共享 Riedel Room 酒會



(左起) 宏傑集團江詩敏董事、OIL 首席執行官 Rick Tyne、方少雲大律師及宏傑集團董事長何文傑先生。

2008 年 4 月 19 日宏傑集團參加了在香港金鐘 JW 萬豪酒店之 Riedel Room 舉辦的 桃樂絲試酒會 (Torres Tasting with Franck MASSARD)。由我們的何文傑董事長和江詩敏董事做主人家，接待了近二十位知名律師和同行業者，其中有方少雲大律師、林健雄律師、何劍雄律師、Offshore Incorporation Limited (OIL) 之首席執行官 Rick Tyne 先生等等。

Riedel 源自奧地利，至今已有二百五十年歷史，為世界上最富盛名的專業酒杯品牌之一，其水晶杯造型優雅精緻、外觀清澈透明、杯身細緻靈巧，皆由人手及口吹制，再經人手清洗而成，故為愛酒人士趨之若鶩的精品。Riedel Room 是全世界首家以 Riedel 手造水晶杯為主題的酒吧私人客房，當中用了三萬三千多顆水晶作天花

吊飾，房間牆身裝有漸變燈光，美得令人目眩。當晚大家品嚐了來自西班牙，享譽盛名的桃樂絲(Torres)葡萄酒。新知舊雨共聚一堂，同享美酒，氣氛熱烈。

同時，我們也向來賓介紹了我司在去年十月成立的訴訟支援及顧問服務部 (Litigation Support and Consultancy Services Department)。此部門由一支經驗的合格律師、會計師和註冊公司秘書團組成，可為香港的法務人員、會計師、專業顧問等提供更多有關法律和稅務方面的支持，服務範圍包括：訴訟支援、破產管理、財務鑒證等。

如您對以上的有興趣或希望做進一步的瞭解，請不惜與我司聯繫。

	宏傑香港總辦事處	宏傑澳門	宏傑上海
地址	香港九龍尖沙嘴廣東道 30 號 新港中心第一座 511 室	澳門水坑尾街 202 號 婦聯大廈 7 樓 D 座	上海市靜安區愚園路 172 號 環球世界大廈 A 座 2205 室 (郵編：200040)
電話	(852) 2851 6752	(853) 2870 3810	(8621) 6249 0318 -2205
專線*	00800 3838 3800		
傳真	(852) 2537 5218	(853) 2870 1981	(8621) 6249 5516
電郵	Enquiry@ManinvestAsia.com	Macao@ManinvestAsia.com	Shanghai@ManinvestAsia.com.cn
網址	http://www.maninvestasia.com	http://www.maninvestmacao.com	http://www.manivetasia.com.cn

*中國大陸/台灣客戶致電專線可免該次長途電話費

() 本人希望以電郵方式收取《逍遙境外》		() 本人希望介紹我朋友收取《逍遙境外》	
姓名 (中文)		英文:	
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請填妥以上表格，然後郵寄至：香港九龍尖沙嘴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11 室或傳真至： (852) 2537 5218，或可發電子郵件至： Enquiry@ManinvestAsia.com			